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5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1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 年度薪酬确认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共计 935.10 万元（税前）。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规定，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的激励提成总额为 1,186 万元。经公司与上述人员友好协商，一致同意 2020 年度的发放金额为 350 万元（约占激励提成总额的 30%），剩余激励提成部分将结合后续两个年度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确定发放与否，具体考核指标以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薪酬方案为准。

二、2021 年度薪酬方案

为加快推动公司战略发展，保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保障其合法劳动权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董事，其薪酬由固定薪资、浮动薪资及激励提成三部分组成，适用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2、未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3、独立董事津贴：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2021 年拟给予独立董事李双海先生、黄勇先生、李非先生的津贴为人民币 80,000 元/年/人。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按公司规定报销。

（二）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均在本公司任职，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岗位领取报酬，不再另行发放监事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固定薪资、浮动薪资及激励提成三部分组成，适用于公司《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四）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1、制定原则：坚持贯彻“按劳分配、兼顾公平、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基本原则，按岗位级别、业绩贡献、职责风险等因素确定绩效激励方案。确保其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相融合，保持一定的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以科学合理的薪酬方案促进公司可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管理机构：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并定期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会负责。

3、适用对象：董事长、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共计 8 人。（以下简称“激励团队”）

4、适用期限：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薪酬考核管理办法

(1) 固定薪资及浮动薪资总额：456 万元人民币（激励团队总额）

固定薪资按已签订的《劳动合同》执行，按月发放；浮动薪资根据个人 KPI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按年度发放。

(2) 激励提成考核

为鼓励激励团队挑战和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以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剔除本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及资产处置收益的影响）为基数，对激励团队实施以净利润为基数的阶梯式激励方案：

净利润考核区间 (亿元)	激励提成总额 (万元)	备注
净利润 \leq 2.00	0	取消 2020 年度 预留激励提成总额的 50%
2.00 $<$ 净利润 $<$ 2.56	418	包含 2020 年度 预留激励提成总额的 50%
2.56 \leq 净利润 $<$ 2.88	882	
2.88 \leq 净利润 $<$ 3.20	1,809	
净利润 \geq 3.20	2,505+净利润超过 3.2 亿的部分 *提成比例（不高于 7%）	

基于上述激励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的激励标准和考核办法。

(3) 激励提成发放：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个人激励标准和考核办法，核算、分配个人激励提成金额，激励提成金额自当年起分 3 年发放，每年发放三分之一。

五、独董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促使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 2021 年薪酬方案的事项，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说明

1. 上述薪酬均为含税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 如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级别调整，自调整的下月起，按照新的岗位级别重新确认薪酬标准。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四川东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